

# 中共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委员会文件

国瓷党〔2024〕6号



## 中共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4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计划的 通知

各党支部、部门、教学系：

现将《中国青瓷学院2024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学习。

中共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15日



# 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 2024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根本，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教育引导广大教职工深入系统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不断提升广大教职工的政治理论素养和思想道德水平，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举措，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思想理论保证。

## 二、主要学习内容

1. 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2024年省委“新春第一会”和省委易炼红书记调研省教育厅重要讲话精神等，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回信贺信寄语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思想政治教育、人才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网络安全工作等重要论述。深刻理解上级文件精神，把握上级决策部署，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深入学习“两会”等上级重要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

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全国、省、市“两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和重要文件、重大决策部署，紧密联系自身工作实际，用“两会”精神指导学校各项工作。

3.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学习宪法法律知识、树立宪法法律意识，维护宪法权威，重点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不断深化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领会和把握。深入学习学校各类章程，学习新修订的关于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工作、职称评聘等管理制度文件，准确理解学校教育教学、重大决策和改革的内涵，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切实提升依法治校水平和能力。

4. 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讲话和重要论述，学习传达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纪委十五届三次全会、市纪委五届三次全会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持续推进“清廉学校”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引领保障学校事业发展行稳致远。

5.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维护意识形态安全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中央、省委以及市委有关意识形态工作重大会议、重要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各类阵地建设和管理，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旗帜鲜明

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严密防范政治谣言和错误思潮，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域主导权和话语权。密切关注意识形态领域思想理论动态，坚决批驳西方“宪政民主”“普世价值”、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思潮，增强政治定力，保持正确方向。

6. 学习了解当前国际国内形势政策。学习了解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以及哲学、历史、国防、国际等方面知识，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重要论述，深化对当前世情国情党情省情的学习把握。

7. 学习掌握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有关会议文件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教师节重要讲话重要寄语精神，认识和把握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认真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紧筹建丽水学院”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将个人发展融入到学校新发展阶段的主流中，不断强化主人翁精神，强化工作职责，实干争先，勇毅前行。

8. 持续推进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浙教师〔2024〕1号）、《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持续推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常态化开展教师思想状况研判，丰富师德师风培训形式，加强思想政治素质考察，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

平。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选树师德先进典型，用身边的优秀事迹感染广大教师，增强立德树人的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

9. 积极培育、弘扬、践行“丽院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开展“丽院精神”、三风一训的学习宣传教育。深入挖掘、宣传、践行“丽院精神”，通过开展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主题党日、师生典型学习宣传等活动，大力培育和弘扬“丽院精神”，强化“丽院精神”引领功能，切实增强育人实效性，增进师生“丽院共同体意识”，增强师生对学校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促使广大师生把精神力量转化为加快建设高水平应用大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10. 强化宗教政策的学习宣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我国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基本原理等，引导教职工党员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坚决抵御宗教、邪教向校园渗透。

11. 深入学习上级关于节水节能指导意见及文件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加强资源节约的战略部署，重点学习《关于加强节水宣传教育的指导意见》《浙江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浙江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浙江省节约用水“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增强节水意识，加快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树立节约用水就是保护生态、保护水源就是保护家园的意识。

12.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密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著作，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等重要论述，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严格遵守保密法律法规和组织内部的保密制度，增强保密意识，充分认识保密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提高防范泄密风险能力，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

13. 加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思想宣传。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思想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引导教职工党员深刻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党创新理论的“根”，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14. 其它必须学习的内容。

### 三、学习要求

1. 规范学习制度。结合每月教职工大会、教研室会议等方式，做到每次学习有主题，时间有保证，过程有记录，学习有成效“四落实”，不搞形式主义，不走过场。

2. 加强学习实效。将理论学习与实际工作联系起来，与学校、学院的发展联系起来，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不断创新学习形式，将集中学习和自学有机结合起来，开展生动多样的理论学习活动，增强政治理论学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提高理论学习成效。

3. 强化督导检查。要严格学习计划和 Learning 任务的部署落实，定期督促检查确保学习计划落地见效。

---

中共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2 日印发

---